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为建立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其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15年9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5年10月9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以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参加的对象为公司的部分董事、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共计1403人，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为28,336,7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23.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9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登记至资产管理计划名下时起算，即存续期为2016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2日，其中前36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后进入解锁期。

二、延长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情况

根据《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本次配套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名下时起算，其中前36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届满后进入解锁期。经公司董事会和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代表会议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可予以延长。”

为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相关要求，并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代表会议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